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9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审议通过时公司总股本142,727,11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通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25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治中	李高杰	
办公地址	河南省偃师市史家湾工业区	河南省偃师市史家湾工业区	
传真	0379-67512888	0379-67512888	
电话	0379-65107666	0379-65107666	
电子信箱	hntddlzqb@163.com	hntddlzqb@163.com	

三、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电线电缆生产、销售和小额铁塔发放两大板块。

1.电线电缆生产、销售

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架空导线的厂家,主要产品有铝绞线、钢芯铝绞线、铝包钢系列导线产品、铝合金系列导线产品、新型节能导线产品及电气化铁路用铜及铜合金接触线、承力索产品,架空绝缘电缆系列产品。

(1)架空导线产品主要用于远距离、大容量的各种电压等级的架空输配电线路,近年来特高压、超高压产品比例显著上升,产品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及其下属省网公司和来自非洲、南美、东南亚等地区的客户。

2015年,国家电网公司特高压建设大超此前预期,全年电网投资达4521亿元,同比增长17.1%,创历史新高。列入国家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四交四直”和酒泉-湖南特高压直流工程全面开工,公司全年中标量大幅提升,另一方面,受益于2015年下半年国际大宗商品价格走低,铝、铜价格跌幅较大,公司毛利率上升。相信随着国家电网特高压建设项目的密集开工,未来三到五年将为公司带来大量的订单和持续收益。

(2)铜合金铁路用接触网导线、承力索产品主要用于电气化铁路供电系统接触网的建设,目前公司此类产品的主要客户为中国铁路总公司。公司此前已经相继取得160km/h及以下、200km/h电气化铁路用铜合金绞线、铜合金接触线的《铁路产品认证证书》和铁路产品生产许可证。

2015年,全国铁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8238亿元,投产新线9531公里,其中高铁3306公里,根据公开资料显示,2016年国家铁路建设将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全年铁路固定资产投资预计超过8000亿,配合国家铁路“走出去”战略,相信公司铜合金产品销量会随着中国铁路项目建设的推进和公司“年产8,000吨新型铜合金接触线及承力索建设项目”的投产而放量增长。

2.小额铁塔发放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洛阳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万富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小额贷款发放业务,其中洛阳万富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为河南省内注册资本额最高的小额贷款公司,贷款发放对象涉及行政经营区域内的中小微企业、“三农”企业及从事个体工商业的个人,公司以自有资金发放贷款获取收益。

随着2015年国家宏观经济整体放缓,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行业整体收益水平下行,公司秉持稳健经营理念,强化风险控制,经营状况相对平稳。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239,539,152.82	723,881,354.74	71.24%	916,711,611.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59,417.33	46,882,714.73	23.63%	59,481,85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037,386.86	41,814,733.54	29.23%	56,533,34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6,900.55	61,651,700.32	−57.64%	−8,032,514.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4	20.59%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4	20.59%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9%	3.49%	0.60%	6.48%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2,329,120,123.71	1,967,176,956.33	18.40%	1,454,073,056.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25,351,197.76	1,388,632,642.19	2.64%	927,934,020.4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6,138,697.29	291,675,913.84	388,139,145.33	403,585,39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83,539.15	18,097,162.01	10,180,080.51	18,798,63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53,390.02	18,040,995.32	8,536,602.82	19,206,39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68,192.44	23,716,836.53	75,808,347.59	−5,740,091.1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03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9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史万福	境内自然人	24.22%	34,565,264	27,173,948	质押	34,455,000	
马红菊	境内自然人	17.29%	24,682,496	18,511,872	质押	12,700,000	
曲洪普	境内自然人	5.54%	7,913,280	5,984,960			
华泰证券资管—南京银行—华泰远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10%	4,424,810				
屠文斌	境内自然人	1.77%	2,53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999,95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799,914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千合紫荆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2%	746,253				
毕树真	境内自然人	0.44%	630,28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风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515,15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史万福先生和马红菊女士为夫妻关系,一致行动人,史万福先生、马红菊女士通过“华泰证券资管—南京银行—华泰远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票2,982,960股,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曲洪普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但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屠文斌先生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530,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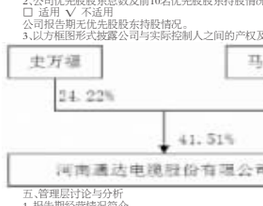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	2014年	同比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	984,271,867.78	593,877,549.16	65.74%
主营业务成本	843,752,121.52	520,353,382.33	62.15%
销售费用	30,837,225.84	17,333,161.93	77.91%
管理费用	46,627,809.11	33,811,562.79	37.90%
财务费用	15,729,500.06	13,113,166.18	19.95%
研发支出	14,255,838.88	11,178,433.38	2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6,900.55	61,651,700.32	−57.64%

(1)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65.74%,主要系2015年度公司中标量增加,相应销售额大增所致;

(2)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增长62.15%,主要系公司供货量增加,相应原材料采购成本、制造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3)销售费用较上年增长77.91%,主要系2015年销售收入较2014年增长较多,导致运输费、中标服务费等有所增加;

(4)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37.90%,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额的增长,相关的人员工资、差旅费、研发投入费用也随之增长;

(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下降57.64%,主要系支付原材料货款的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全面落实股东大会决议,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积极发挥董事会的作用,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总额232,912.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8.40%,实现营业总收入129,017.2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1.56%;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795.94万元,比上年增加了23.63%;同时,归属于上市公司每股净资产为9.99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41元。

2015年,公司按照既定战略和经营计划规范运作,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市场开拓与客户开发方面

公司引入职业经理人团队对整个国内销售团队进行专业化改造,持续加强对销售队伍的技术培训,强化销售服务体系的建设和售后服务水平,大大提高了销售团队的执行能力;外贸销售团队加大人才的引进力度,确定“能者上,庸者下”的竞争上岗思路,加强对既有客户的维护并努力开拓新的市场版图。

(2)管理改善和激励制度的建设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人才和技术(业务)人员,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及《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2、3号》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于2015年9月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公司部分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24,0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股权激励。

(3)外延式并购

在中国经济的新常态环境中,各行业都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和机遇,公司经过慎重考虑,确定了“立足主业,深入军工”的发展战略,其后在多家标的公司接触后,于2015年11月20日与成都航飞的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书》,成都航飞目前尽职调查工作已结束,双方已就正式协议的签署达成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即可签署。

公司会借助国家鼓励“军民融合”及“民参军”政策的东风,在与成都航飞良好合作的基础上,寻找更多军工类的优质标的,争取早日把公司打造成军民融合的优质平台。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钢芯铝绞线系列	409,583,761.46	62,260,810.87	15.20%	67.44%	142.05%	4.69%
承力索等铜合金系列	135,631,352.38	9,957,076.82	7.34%	71.42%	13.46%	−3.75%
铝合金绞线等系列	176,467,341.30	24,540,805.70	13.91%	136.69%	315.46%	5.98%
架空绝缘电缆等系列	140,258,960.55	20,818,135.77	14.84%	164.18%	159.72%	−0.2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7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6年3月12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6年3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史万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将于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总计232,912.01万元,负债合计68,298.8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42,535.12万元。2015年度,公司合并营业总收入129,017.24万元,比上年度增长61.56%;实现营业利润7,201.35万元,同比下降14.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95.94万元,比上年度增长23.63%。

《2015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959,417.33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267,853,962.57元减去上年度已分配20,970,467.54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5,168,293.09元后,期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99,674,619.27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分配预案时的总股本142,727,11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股东回报规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现金分红比例要求。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资金周转安全,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在2016年度将分别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偃师市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郑州银行洛阳分行及其他潜在的金融机构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主要用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贸易融资等银行业务,融资费用按相关规定与各金融机构协商确定,融资协议将分别订立。

10、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收购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关于收购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要求及实际情况,于2016年4月14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8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12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6年3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全体监事3人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晓贤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总计232,912.01万元,负债合计68,298.8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142,535.12万元。2015年度,公司合并营业总收入129,017.24万元,比上年度增长61.56%;实现营业利润7,201.35万元,同比下降14.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95.94万元,比上年度增长23.63%。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与会监事对于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发表如下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5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2016年3月25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经过检查,核实后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生产经营起到较好的风险控制作用。公司董事会《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5、经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7,959,417.33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267,853,962.57元减去上年度已分配20,970,467.54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5,168,293.09元后,期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99,674,619.27元。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分配预案时的总股本142,727,11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未来三年(2013-2015)股东回报规划》,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现金分红比例要求。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428,181,351股。此外,公司于2015年11月取得了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300X148288455的营业执照。因此,拟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

修订前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第二条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采取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在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10000100018787。	第二条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国家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采取整体变更方式设立;在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300X148288455。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272.7117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2,818.1351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42,727,117股,均为普通股股份。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28,181,351股,均为普通股股份。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自受聘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鉴于此,公司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审计机构的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该报告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2015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为确保公司资金周转安全,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在2016年度将分别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市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偃师市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郑州银行洛阳分行及其他潜在的金融机构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主要用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贸易融资等银行业务,融资费用按相关规定与各金融机构协商确定,融资协议将分别订立。

10、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收购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关于收购成都航飞航空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要求及实际情况,于2016年4月14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0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购买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根据公司目前的自有资金状况,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投资。在前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可保本的理财产品,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风险投资事项中涉及的风险投资品种;

4.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5.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单个短期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

6.决策程序:该项投资的投资额度在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行为。公司进行投资理财的发生额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时,公司将按规定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7.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二、投资风险分析

1.投资风险

(1)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内部控制措施

(1)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2)公司财务部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负责人为交易的第一责任人。

(3)公司审计部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的监督部门。审计部对公司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投资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审计部负责审查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收益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审计部负责人为监督人负责的第一责任人。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情况下,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开展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阅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当前自有资金比较充足,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良好。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该项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改善资产结构,增加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已健全完善了对外投资的内控制度和相关程序,本次投资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六、保荐人核查意见

保荐人认为,通达股份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的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监事会也共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因此,保荐人对通达股份本次利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1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1.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史万福先生
提议理由:鉴于公司经营稳健、发展前景良好,为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进一步回报中小股东,提出此分配方案。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0	0	20
分配总额	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分配预案时的总股本为基数,即142,727,117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285,454,234股。		
提示	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若未约定,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该方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稳定的经营情况以及良好的发展前景,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及发展战略等因素提出来的,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诉求和投资回报,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3.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提出的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6个月内的持股变动情况

根据公司于2015年7月7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史万福先生和马红菊女士已于2015年8月28日完成了增持计划,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4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公司总经理曲洪普先生及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张治中先生获授公司2015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各20万股,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3日披露的《关于限制